

安全維護常識彙編 (97 年 5 月份)

*滅火系統為何又釀禍

一三月八日，中國醫藥學院一棟八層樓高的停車塔發生二氧化碳集體中毒，有六名消防安檢人員疑似誤觸二氧化碳滅火系統，連去幫忙救人的醫院警衛，目前有三入住進加護病房，有生命危險。從台電公、中華電信、台北捷運...，一樁樁氣體滅火系統誤觸事件，我們學到了什麼？是那裡出了問題？

首先是消防系統的選擇。消防法規明定「昇降機械式停車場可容納十輛以上者」應就水霧滅火設備、泡沫滅火設備、二氧化碳滅火設備及乾粉滅火設備擇一設置。由於二氧化碳滅火系統具備放射後不留痕跡、施工界面相對單純以及廠商競爭要件等特性，台灣許多的昇降式停車塔皆設置二氧化碳滅火設備。

在日本，某些消防設備師在設計昇降式停車塔的滅火系統時，即因考慮到二氧化碳日後維修的危險性，而選擇採用水霧、細水霧、海龍替代藥劑或是中發泡的泡沫系統來防護停車塔的火災。如何就每個個案的建築空間及日後管理模式，客觀分析並評估出最適合的消防滅火系統，是一個重要的課題。

其次是法令及制度的問題。目前台灣除了大型新建工程業主可能會委託專業的顧問進行設計和監造的服務外，幾乎習慣直接請消防設備供應商直接進行消防系統的設計、施工、安裝等服務。如此一來，不僅缺乏專業的第三者客觀評估出最適合的系統類型，常因未留下足夠的技術文件和備品資料，導致日後維修不易、設備不敢測試、遭廠商漫天索價的甚至成為設備孤兒等問題。

因此，如何落實消防法規規定之監造制度，透過落實監造的過程替業主把關消防設備及施工的品質，並保留足夠的技術資料供日後維修保養的人員使用，才能防止維修人員不熟悉標準操作流程而導致誤觸系統的憾事。

最後是危機意識不足。一個昇降式停車塔所需要的二氧化碳藥劑鋼瓶至少數十支甚至上百支，維修保養人員首先即應先拆除主動鋼瓶之連結銅管（或高壓軟

體)。如此一來，即使維修人員不慎誤觸系統或是系統故障而導致釋放，也僅會釋放一支鋼瓶的藥劑量。不僅不致造成人員傷亡，更可在最短時間內地恢復消防系統的防護。再者，設置二氧化碳滅火設備的停車塔本身就是個具有潛在危險的密閉空間，當平時就應設想一旦系統誤釋放，該如何進行緊急應變。

以這次中國醫藥學院的案例，可以發現不僅停車塔的出入口未設置供維修人員使用的空氣呼吸器，門口也無人警戒待命支援，甚至連搶救人員也沒有配戴空氣呼吸器。這些都是其他設置氣體滅火設備的場所，可以評估改進的地方。

無論如何，案例是個經驗更是教訓，如何針對每個環節檢討，以降低未來類似災例的發生，才是政府、業主、工程顧問及消防業者更應該關心並改進的。

【何岫璵】（作者為中華民國消防設備師士協會理事長，吳鳳技術學院消防學系台北學分班主任）中國時報 A15/時論廣場 2008/03/11

***安全不周出意外，三工人抽水連環觸電亡**

大園工業區巨竹染整廠昨天發生重大工安意外，工人趁著休假清理蓄水池，吊掛深水馬達進入蓄水池內抽水，疑因電線裸露引發觸電，造成本國勞工陳啟昌及兩名外勞當場電擊身亡。

趁著周休 2 日，大園鄉大工路巨竹工廠昨天上午 10 時許進行清洗蓄水池，由本國籍勞工陳啟昌（40 歲）帶領六名員工進入兩層樓高的蓄水池內工作，漏電引發集體遭電擊。

消防隊據報緊急將陳啟昌與泰勞 Klintab Choke（譯音阿崇，31 歲）往林口長庚醫院急救，另一名泰勞 Sakulkaeo Somphon（譯音宋噴，32 歲）送署立桃園醫院，3 人傷勢嚴重，送醫前已無生命跡象。

僥倖逃過一劫的員工表示，清洗準備工作時，先將伸縮鋁梯放入蓄水池，緊靠水泥牆，接著再將深水馬達以吊掛方式放入池內，7 人陸續進入蓄水池，當時池內水深及膝。

多名員工看見宋噴碰觸深水馬達，疑似電線漏電，觸電後整個人迅速倒在阿

崇身上，阿崇瞬間導電，身體靠在鋁梯上，陳啟昌察覺不對勁，爬上鋁梯拚命往上爬，也被電擊。

突來的意外，其餘 4 名員工站在水中，也感受「麻麻地」，大夥嚇得驚慌失措，其中 1 人機警拿著木柄圓鋤，將 3 名觸電同事一一撥開，其餘則大聲對外呼救。

蓄水池外的員工聽見後立即斷電，確定安全後再進入蓄水池內，把 3 名觸電的員工抬出，消防隊據報將傷者送醫，但傷者遭受瞬間電流，醫師雖全力搶救仍宣告不治。

另一名員工江蓋（24 歲），案發後在警局製作筆錄時，突然感覺暈眩，緊急送醫急救，有輕微腦震盪現象。

這起罕見的集體電擊工安意外，勞委會勞北區檢所立即派員前往調查，勞檢所製造組長劉銘池勘驗現場以及工具，發現深水馬達使用 220 伏特電壓，研判綁住深水馬達電線的掛勾，垂掛時不慎扯破包覆電線的絕緣體，工人渾然不知，不慎觸摸馬達導電，才會引發多名工人電擊死亡。【轉載 / 中國時報】

***大家一起來打擊詐騙集團**

電話詐欺恐嚇犯罪，已列為當前政府最優先打擊及全力查辦的對象，根據統計，94 年地方法院檢察署受理電話詐欺恐嚇案件約 5 千件，經偵查終結 4 千多件，其中起訴近 2 千件，起訴率為 46.2%；95 年上半年，受理案件計達 3 千 8 百件，偵查終結 3 千 2 百件當中，起訴 1 千 6 百件，起訴率為 49.1%。此類案件經常騷擾你我的生活，甚至已造成許多人的金錢損失。

近年來不法詐騙集團利用國內經濟不景氣及人性貪婪的特性，從傳統之刮刮樂、手機及電子郵件簡訊中獎、假應徵真詐財等手法，演變至今，以巧言令色配合時事，如報稅期間之假退稅真詐財、SARS 專案期間之防疫補助款詐欺等，不時推陳出新，還會視被害人經濟情況詐騙，「有錢者，騙錢；沒錢者，騙人頭」，嚴重破壞金融交易秩序，更造成許多民眾的損失。

據報導：一位機智的女大學生因為老是接到詐騙集團的騷擾電話，最後索性佯裝上當，利用不會被對方查出的假名，至銀行臨櫃花 30 元手續費匯 1 元到詐騙集團的「人頭帳戶」後，再報警設定為「警示帳戶」快速予以凍結，讓歹徒無法再使用該帳戶詐騙。僅僅「1 元」即讓詐騙集團白忙一場、分文未得。同時她也希望大家共同來打擊詐騙集團，不要再有人受騙。

所謂「警示帳戶」是指警調機關為查緝電話詐欺恐嚇案件，依警示通報機制，請金融機構列為警示帳戶，一旦列為警示帳戶，這個帳號就會被終止提款卡、語音轉帳、網路轉帳及其他電子支付轉帳功能。一般被列為「警示帳戶者」，同一開戶人在其他銀行開立的帳戶又稱「警示帳戶衍生帳戶」，也有可能被詐騙集團繼續利用，只是受害者還未發現，或是還未報案，因此銀行工會針對此類衍生帳戶，訂定一套通報與作業流程。並以發函至各銀行辦理，防止歹徒利用同一存款人的其他帳戶進行詐騙。為避免詐騙衍生，此類帳戶同樣會被列管。在此，呼籲多利用 165 防詐騙專線，大家一起來防制杜絕詐騙，維護社會安寧。

(清流月刊/作者是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統計室書記官)

*國營企業員工未經許可進入大陸地區遭裁罰案例

某國營企業員工黃○○，經人以電子郵件向內政部警政署入出境管理局檢舉，未經許可進入大陸地區；經該局向黃○○服務機關查證，因黃○○全盤否認而查無實證；遂改向海外某機關尋求協助，獲知黃○

○確於檢舉時間由大陸地區落馬洲口岸入境香港，並於同日由機場返台。

該案由於查獲具體出入大陸地區事證，遂依規定裁處二萬元罰鍰。

兩岸間雖未開放直航，但針對個案實際需求，仍可透過航空公司資料、海外機關協助、民間機關交涉等多重管道加以查證，間接掌握正確出入境資料，往後此類案例均可比照辦理。

兩岸交流活動日益頻繁，關於文書查證及共同打擊犯罪工作不曾間斷。國人

未經許可進入大陸地區事件，亦可間接查證，故勿以為兩岸間尚未直接通航或本身已退離職，而忽略進入大陸地區應有之許可程序致遭處罰。

*民眾為何受騙？

近年來，國內不法詐騙集團橫行，造成全國各地民眾巨額財產損失及社會人心互不信任，影響社會治安甚鉅。雖然政府當局一再透過各式各樣的宣導，告知民眾如何防範遭受詐騙，卻仍然有不少民眾將辛苦所得之血汗錢，匯入詐騙集團所設立之人頭帳戶。警方經常在受理民眾報案的過程中發現：眾多被害人當中，學歷不乏有大學、碩士、博士級以上之高學歷者，抑或在公務機關或企業廠商位居主管領導層級者。

俗語說：「江湖一點訣」，詐騙犯罪集團所倚仗的正是江湖術士行騙走江湖之秘笈：「信者以信度，迷者以迷度」的要領，對於理性沈穩的人，就用合理的方式來溝通矇騙；若面對非理性的人，則另用利誘跟套關係的辦法。

詐騙集團的成員，就如同小人一般擅於讒言，讒言為何能打動被害人呢？因為讒言乃經過一番精心設計，且包裝精美，不為外人輕易察覺。

詐騙集團在行騙的組織架構及分工上，極為細膩嚴謹，分工式之架構，偽裝成總機~專員~組長~主任~會計師~律師~見證人~副理~經理~副總經理~總經理---等不同的職稱，讓受害民眾誤信為真公司之組織。再以進階式之詐騙手法，利用假刮刮樂中獎單~領獎通知書~收據~會員卡~貴賓卡~會員憑契~偽造支票~銀行資料~感謝狀~香港彩券局---等偽造之假資料來欺瞞矇騙。且在與受害民眾對談之中，深入探詢及明瞭受害民眾之心態，細心分析受害民眾之生活背景及所需，讓有知識、有財勢的受害民眾照樣不疑有他，認為對方的所言一切甚為「合理」，逐漸突破受害民眾之心防，不疑有詐而依指定帳戶匯款。

景氣低迷、企盼一夕致富，亦是詐騙集團行騙之最佳時機，當受害民眾收到詐騙集團成員之來電或資料時，總認為天降財神將至，所以人性貪婪自私的慾念，

在此油然而生。一來，深怕中了獎金被周遭親友瓜分，所以深信不疑暗中偷偷地匯款。二來，事後發現吃了悶虧，深怕他人恥笑偷雞不著蝕把米，當作茶餘飯後之笑柄，更不敢告訴周遭親友，又積欠大筆借貸款項，而惶惶不可終日。

在此，舉例二則看似「合理」的小故事，來闡述詐騙集團成員所運用之心理描繪。

例一：春秋時代，鄭國的宰相子產是一位非常傑出的政治家，子產是一位非常理性且宅心仁厚的人。有一次，有人送他一條活魚，古時候，在北方是很難有機會吃到活魚的，然而，有好生之德的子產，就跟他的廚師說：「把這條魚放生了吧！」可是這個廚師心想：「活魚耶！你不吃白不吃，那就我吃吧！」吃了活魚之後，他回報子產：已經把那條魚放生了，並且形容說：「魚剛放到水裡時還不會動，過了大半天後，才慢慢的游開。」子產聽了之後便很高興的說：「得其所哉！得其所哉！」

這個廚師出來之後便向別人說：「人家都說我們宰相非常有智慧，那條魚都已經進了我的肚子裡了，他還在那邊『得其所哉！得其所哉！』」事實上，並非子產愚昧無知、容易受騙，而是廚師說的話，讓博學多聞的子產認為很合理。因為魚離開水裡一陣子之後，當牠再重新放回水裡時，需要再重新適應水溫，所以才會有廚師所說的一時之間不動的現象。所以子產認為廚師說的很符合常理，應該是事實，所以他就相信了。故「信者以信度」，只要事情是說的很合理，往往都可以很輕易的讓人相信而受騙。

例二：有一次，有人送楚國的國君一位美女，楚王非常鍾愛這位美女，就連他的元配夫人鄭袖也對這位美女非常之好。自從楚王寵幸這位美女之後，只要鄭袖有好吃的，她一定分這位美女乙份，有好穿的或漂亮的裝飾品，也一定為這位美女準備乙份。楚王看到此現象非常的高興，就跟別人說：「世上對我最好的就是我的鄭袖夫人了，我喜歡的她都會喜歡。」而這位美女當然對鄭袖夫人非常感激！

有一天，鄭袖跟這位美女說：「楚王好喜歡妳哦！只是他有一次不經意的提到，他覺得妳的鼻子不好看，所以我建議妳以後看到楚王時，還是把鼻子遮起來吧。」這位美女焉能不相信夫人的話呢？自此以後，美女每見楚王就把鼻子遮起來。楚王甚為不解，又不方便直問，於是就問夫人鄭袖：「為什麼美女最近見我，都要把鼻子遮起來呢？」鄭袖乃故作欲言又止狀，吞吞吐吐的說不方便講，但楚王強調要了解真實狀況。鄭袖就裝作迫不得已的樣子說：「因為美女嫌楚王身上太臭了！」，故「迷者以迷度」，楚王一聽，極怒下令來人即刻將這美女的鼻子給割了。

綜觀上述二例來闡析詐騙手法及人性，古云：「兵不厭詐」，詐騙手法隨著時代潮流趨勢改變，一再推陳翻新，致而查緝行動每每總是晚了一步，未能消彌禍害於無形，只能事後亡羊補牢。要杜絕詐騙集團行騙及遏止民眾受騙，光靠警方的宣傳及凍結人頭帳戶、中斷人頭電話---等是不足以澈底瓦解詐騙集團的。

所以凡事牽涉到利益的時候，在立場認知上，就需要一套足以調合各方看法與堅持的方法，只依賴個人的善心是不夠的。所以孟子云：「人性本善」，很多看似「合理」的事情，往往需進一步去探討，不能只光看表面就肯定的相信。

詐欺案件層出不窮，係歹徒利用人性貪婪弱點，以花言巧語配合環境變遷、社會價值觀改變等因素，遂行詐騙手法。在此籲請社會大眾勿存貪念，多吸收資訊、增進常識；籍由他人經歷教訓、引以為戒。遇事勿急躁，詳加思考查證、妥適研判處置，如此應可避免誤判造成物質、精神損失。

(作者任職臺北縣政府警察局樹林分局刑事組 陳學獎)